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傳 真：02-33566920

聯 絡 人：曾建鈞 02-33566671

電子郵件：hugo@ey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綜字第104013045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文書處理手冊104年核定本.doc、附件1-10.doc、附錄1-6.doc)(104SE01888_1_2816573921660.doc、104SE01888_2_2816573921660.doc、104SE01888_3_2816573921660.doc)

主旨：修正「文書處理手冊」（如附件）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手冊業登載於本院全球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://www.ey.gov.tw/>）

正本：各部會行總處署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

副本：總統府及其他機關、四院及其所屬、各直轄市、縣市政府（均含附件）



1040130453